浙江柯桥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报告

各位股东:

柯桥联合村镇银行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监事 1 人，非职工监事 2 人。2017 年，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，全体监事严格遵守本行章程、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以严谨的工作作风，公正、客观、忠实、勤勉、认真地履行了监督职责，现就本行监事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

2017 年，本行共召开监事会例会 3 次，其中第一届监事会 2 次，3 位监事全部出席，第二届监事会 1 次，3 位监事全部出席。

二、监事会议事和监督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召开现场例会 3 次，审议并表决了 5 项决议。监事会主动增强责任意识、内控意识和监督意识，加强对风险的把控，强化对财务、审计工作的领导，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日常监督，指导运营部门扎实有效的开展工作。

2017 年，监事会监事还认真履行了监督本行董事会的职责，共列席董事会例会 3 次，对董事会相关议案进行认真研究和讨论，围绕全行制度建设、业务规划、内部管理等涉及到我行经营管理的重大决策进行监督，切实维护本行利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。同时，列席董事会的监事还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，对董事会所讨论的事项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多项参考意见。监事会的有效监督，保障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合规运行。

三、其他履职情况

1、对经营管理层日常工作进行监督。监事长作为领导班子成员，对经营管理层的重大经营决策坚持既参与配合又跟踪监督的原则，一方面积极支持经营管理层工作，认真落实和配合执行各项决定；另一方面全程监督经营管理层工作的合规性，在决策中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并定期向监事会汇报，发挥了监督促进作用，增强了经营管理层工作的有效性。

2、报告期内，监事积极开展调查研究、走访客户，在推进经营机制改革、加快本行转型建设、完善内部管理、优化服务功能、建设企业文化等方面，为董事会决策和本行经营管理层提供了有益参考意见。

四、监事年度履职考核结果

本行监事会根据《浙江柯桥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履职考核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结合每位监事 2017 年度实际履职情况，确定各位监事 2017 年度履职考核结果为称职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以审议。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